

合同一般条款



需方: 天津外国语大学

供方: 广东龙江鸿基座椅有限公司

供、需双方根据 2017 年 8 月 16 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天津外国语大学固定联排座椅项目（项目编号：TGPC-2017-A-0459）的招标结果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货物购销合同：

一、货物名称：见附件 1

货物型号：见附件 1

生产厂家：见附件 1

货物原产地：见附件 1

货物数量：见附件 1

货物单价：见附件 1

货物总价款：人民币 1,852,029.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伍万贰仟零贰拾玖圆整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 货物具体技术指标见附件 1。

2. 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供方承诺所供货物与中标所示货物完全一致，不存在任何偏差。如出现不一致，供方将承担违约责任。

3. 供方对所提供的货物的保修及售后服务详见附件。保质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供方负责保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以及由此给需方造成实际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三、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如涉及知识产权则必须是自己拥有或合法使用的。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之前将所供货物在需方或需方指定处交付(具体地点:采购人指定),并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之前完成安装、调试工作,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五、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及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如果所提交文件是外文的,供方有义务为需方提供中文或译成中文文件。

六、验收工作由需方负责对货物进行验收。

七、货款支付方式:

1、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付款方式:签定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额的 30%,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所有设备使用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6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货款。

供方开户银行(汉字全称):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龙江支行

行号(数字代码):_____ ,

帐号:44-485001040006696。

合同约定的交货期或验收期届满,需方由于不具备现场条件导致供方无法安装和验收,合同顺延,延期 30 日以上,需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如在实际验收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另行商定;需方无故推迟验收或拒不验收的,则视同“验收合格”并向供方付款,但合同中与验收有关的其他条款以合同实际履行后的验收为准。需方具备现场条件,供方应积极做好安装和验收工作。

3、如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需方在付款期内随时有权停止付款,待供方对该货物消除障碍正常运转后再行付款。付款的时间则相应顺延。

八、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需方向供方偿付货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产地及制造厂家、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供方向需方支付货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依据国家标准，由天津市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质量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十、由于供需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供需双方直接交涉解决，包括采用诉诸法律的手段。

十一、有关涉及本合同供方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和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供方具有约束力。

十二、本合同未作明示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履行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供方持三份，需方持一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广东龙江鸿基座椅有限公司 需方（公章）： 天津外国语大学

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坦西工业大 地址：河西区马场道 117 号
道 16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裕良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时间： 2017 年 8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合同特殊条款由中标单位和货物（或工程、服务）需求方及代理方根据货物项目的具体情况协商拟订。

附件 1. 合同设备清单

附件 2. 保修及售后服务条款

附件 1

合同设备清单

单位: 元

项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产地	商品属性	单价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总价
1	联排椅前排桌	鸿基	TC-930-1	广东龙江鸿基座椅有限公司	广东龙江	环保产品	858	233	张	199914
2	中排	鸿基	TC-930-2	广东龙江鸿基座椅有限公司	广东龙江	环保产品	1260	1142	套	1438920
3	后排椅	鸿基	TC-930-3	广东龙江鸿基座椅有限公司	广东龙江	环保产品	915	233	组	213195



附件 2

保修及售后服务条款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p>本公司所售出的一切产品均为本厂生产、全新的、未曾使用过、无瑕疵的合格优质产品，非人为损坏，产品五年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内，一旦产品发生变形、脱落、开裂等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将免费维修或更换，实行：“包修”、“包换”、“包退”三包服务，终身提供技术咨询及货物维护。</p> <p>免费保用范围：A、椅座：木板开裂、回收功能失灵；B、椅背：木板开裂；C、站脚：表面脱漆、螺丝松动；D、台面板：表面起泡、封边脱胶。非适用范围：A、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产品损毁；B、非正常使用、人为因素造成产品损毁；C、非本公司专业拆装而造成产品损毁。</p> <p>本公司的维修中心备有对所投设备进行及时维修所需的常用关键零部件。本公司保证设备在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等过程中损坏的或有缺陷的组件或零、部件可方便地得到修理和免费更换。设备使用期间，凡发生质量问题，本公司讲及时地提供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在质量保证期内，买方发出通知后，本公司提供维修服务，免费修理或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p> <p>本公司提供所投产品 5 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 7×24 小时技术响应，4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到达维修现场。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p>
2	保修期后	<p>我公司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由我公司专业技术人员安装，并在保修期内提供免费的维修及保养，并提供特殊工具及备品备件、易损件。如在免费保修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由我公司免费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我公司负责终身维修，以市场上进货价收取备品备件成本费用，不收维护和人工费用。</p>

3	培训方案	<p>1、培训时间与安排 产品摆放到指定位置正式通过验收后,本公司项目经理立即与使用方联系,力争在三日内对使用产品的有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p> <p>2、培训技师队伍的构成: 培训总负责人由本公司业务部指派专业技术人员提供。</p> <p>3、培训内容: 木制家具培训的专业有:漆膜的维护保养;推拉门和抽屉的正确使用;人造板的绿色环保知识;转椅的正确使用;沙发皮革的维护保养;屏风工位的走线功能介绍;使用人员提出的其它咨询问题。金属家具行业培训的专业有:金属家具的保洁;喷塑表面的清洁;金属家具的防锈常识;移动柜类;台类;床类;家具的注意事项。</p> <p>4、培训学时: 对使用设备的人员培训时间不少于 16 小时。</p> <p>5、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p>
4	其他内容	见随本表后附的售后服务人员、售后服务机构、响应及到场解决问题的时间、生产、配送及安装方案、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供应服务方案等详细内容介绍。



广东龙江鸿基座椅有限公司